

聚焦六大建设 勇攀海事高峰 奋力打造交通强国海事建设示范区

李为

当前,全党上下正如火如荼地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以史鉴今、以史明志,在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之际,深圳海事局正式印发实施“十四五”发展规划,绘就打造交通强国海事建设示范区的蓝图,吹响为加快建设交通强国助力、为开创海事现代化发展新格局探路、为建设深圳先行示范区服务的号角。

“十四五”期间,深圳海事将紧密结合自身优势和特点,因时而变、顺势而为,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问题导向、系统思维、长效管理,把开创海事治理现代化发展新格局的主攻方向聚焦到打造交通强国海事建设示范区上,落实《交通强国建设纲要》和《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践行“12395”工作思路,推进《中共交通运输部海事局党组关于发挥海事作用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各项任务落地,推动实现辖区水上交通事故率不超过0.002%、辖区诚信公司在全国占比不少于15%等6大类33项发展指标,确保到2025年基本建成交通强国海事建设示范区,为到2035年全面建成人民满意、保障有力、世界前列的交通强国海事建设示范区奠定坚实基础。

万山磅礴必有主峰,龙袞九章但攀一领。未来五年,深圳海事将聚焦“六大建设”,奋力打造交通强国海事建设示范区。

建设模范机关先锋。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始终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长效机制,持续推进“标准+质量+示范”建设,拓展“头雁工程”“堡垒工程”“先锋工程”创建实效,打造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样板,建立“我为群众办实事”长效机制,促进深海文化繁荣发展,全方位塑造输出“深海形象”,争当模范机关创建排头兵。

建设法治海事标杆。全面加强依法行政,始终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一体推进法规制度、法治实施、法治监督体系,推进实施综合改革试点,建设海事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圳先行示范区,打造法治海事标杆,助力

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城市示范。

建设海上安全示范。全面加强安全治理,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把统筹发展和安全作为工作的基本遵循,坚持安全第一、生命至上,落实“三个必须”,健全安全监管责任体系,不断完善共建共治共享安全治理新格局,全面建设海上安全示范区,助力深圳打造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

建设海事服务样板。全面加强改革创新,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立足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抓衔接、抓融合、抓创新,切实解决高质量发展中遇到的实际问题,确保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取得标志性成果,形成更多可复制可推广的“深海方案”,建设人民满意的深圳海事。

建设发展保障典范。全面加强质量管理,持续推进基层基础基本功建设,推动高质量发展,推进行政综合管理规范化制度化精细化。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培养一支适应交通强国海事建设示范区需要、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海事铁军。深度参与海事全球治理,持续提升海事治理能力和水平。

建设智慧海事高地。全面加强科技支撑,对标最高最好最优最强,集中力量办大事,高质量推进“陆海空天”一体化水上交通运输安全保障体系设施装备建设,持续深化海事“互联网+监管”“互联网+政务服务”,以数字化转型驱动海事治理方式变革,积极融入深圳“数字政府”和智慧港口建设,全面提升海事智能化水平。

新使命催人奋进,新担当振奋人心。在新起点上,深圳海事将以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坚定信念、凝聚力量,牢牢把握海事系统“排头兵”、改革发展“试验田”、中国海事国际化现代化“窗口”的发展定位,坚持走在前列、当好标兵,以勇攀海事事业“珠穆朗玛”、打造中国海事“深圳特区”的新担当,朝着建成交通强国海事建设示范区这一目标接续奋斗、勇往直前。

(作者系深圳海事局党组书记、局长)